

##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1月20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 一、媒体报道情况

2014年1月17日，有媒体刊登了一篇对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豪润达”）董事长王冬雷先生的采访报道，报道中提及：

报道1、预测2014年德豪润达与雷士照明在LED产业的营收将达100亿-120亿元人民币；预测未来三年，德豪润达预计在LED领域的业绩年增长将达150%-200%。

报道2、未来德豪润达将进一步增持雷士照明的股份。

### 二、澄清说明

经核实，公司针对上述事项说明如下：

（一）报道1情况不属实。

公司在2013年第三季度中预计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0.16亿元至0.65亿元之间，比上年度下降60%至90%。截止目前，公司对于2013年度的业绩预告无需修正。如果经财务部门测算的2013年度业绩与业绩预告相比有较大的变化，公司将按相关规则在2014年1月31日之前进行修正。另外公司2014年一季度的经营业绩目前尚难以预计，公司将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过去几年，德豪润达已建立了涉及LED行业上、中、下游全产业链的业务体系，公司预计2014年LED行业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根据德豪润达各业务部门2014年度初步预算数据估算，德豪润达2014年度整体销售收入预计将比2013年度增长约50%，其中LED业务的销售收入预计将比2013年度增长约100%，金额约30亿元人民币左右，LED业务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预计2014年LED通用照明市场需求将会有较好的增长。上述销售包括德豪润达对雷士照明上市公司，及雷士照明上市公司体系外销售渠道的LED产品销售（风险提示：上述财务预测数据及LED业务增长数据仅为目前根据行业态势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初步预算，并不代表德豪润达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生产情况、市场状况变化、及经营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影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风险）。

报道中提及的2014年度德豪润达和雷士照明两家公司在LED业务上的销售收入加起来100亿-120亿元的水平，这是德豪润达及雷士照明集团（包括雷士照明上市公司、不在上市公司体系内的销售渠道及其他业务）的销售预测数据，并非单纯德豪润达、雷士照明两家上市公司的销售收入数据，媒体记者的理解有所偏差。预计2014年度德豪润达、雷士照明两家上市公司的销售收入数据将不会达到100亿-120亿元的水平。具体的销售收入数据请以公司及雷士照明未来将披露的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根据目前情形合理推测，未来三年即2014-2016年，德豪润达LED业务的业绩年增长率将不会达到150%-200%的复合增长水平。具体业绩数据请以公司未来将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为准。

报道中提及的相关收入及业绩预测数据仅是公司董事长王冬雷先生基于个人对LED行业发展前景的判断，从而对公司及雷士照明的未来发展做出的一种前瞻性的预期及展望，并非公司及雷士照明的未来的收入及盈利预测。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 （二）报道2情况属实。

截止目前，公司持有雷士照明633,301,000股普通股，占其已发行普通股总数的20.24%，成为雷士照明的第一大股东；吴长江先生目前尚直接及间接持有雷士照明普通股214,508,000股，占其总股本的6.86%。吴长江先生及NVC Inc. 承诺不可撤销的授予德豪润达该等股份的优先受让权，在德豪润达认为合适的任何时候

以每股2.95港元的价格转让予德豪润达。除非德豪润达书面放弃该等股份的优先受让权，否则不可以转让予第三方。（公司对雷士照明的股权收购情况及吴长江先生及NVC Inc. 的承诺情况详见公司于2012年12月2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重大股权收购公告》[公告编号：2012-65]）。

未来公司将适时启动对雷士照明普通股214,508,000股的收购，进一步增强对雷士照明的控制权。

### 三、其他说明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1月20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 四、必要的提示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七日